

证券代码：834984

证券简称：网库股份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 北京网库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网库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发布的《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对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所持股份实施回购的承诺》（公告编号：2019-010）中约定承诺的履行期限为“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起至具体回购对象股份回购完成之日止”。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承诺事项作如下更正：

一、“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之“承诺履行期限”、“承诺结束日期”

更正前：

承诺履行期限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起至具体回购对象股份回购完成之日止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更正后：

承诺履行期限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后12个月内
承诺结束日期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后12个月期满日

二、“二、承诺事项概况”之“回购承诺期间”

更正前：

“2、回购承诺期间：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起至具体回购对象股份回购完成之日止”

更正后：

“2、回购承诺期间：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之日起12个月内”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对于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北京网库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